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更正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4年2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上披露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09),由于相关内容填报有误,部分内容需予以更正,现更正如下(更正后的内容以加粗表示):

更正前:

2024年2月26日,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1,931,200股,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.68%,最高成交价为5.28元/股,最低成交价为5.04元/股,成交总金额为9,999,725.20万元(不含交易费用)。

更正后:

2024年2月26日,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1,931,200股,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.68%,最高成交价为5.28元/股,最低成交价为5.04元/股,成交总金额为9,999,725.20元(不含交易费用)。

除上述内容的更正外,原公告中的其他内容不变,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》(更正后)(公告编号:2024-009)。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8日